

學
生
社
會
服
務
之
研
究

學生社會服務之研究

美國韓慕儒著

首章 導言

聖經引證

宜先求神國與義氣。一切之物皆加之於爾。

願父之旨成於地上。如在天焉。

耶穌周遊各城村。在會堂中宣傳天國福音。醫治各種疾病。

爾往傳播神國。

耶穌遣使徒四出。宣傳神國。醫治疾病。

凡執手鋤犁而後顧者。不合進神國。

本書所論社會服務。大概宗旨。乃屬於宗教。故其究竟之目的。無非爲建設神國於地而已。然宗教之名稱。本書中不甚多用。但期存大公無我之心。以擔任社會服務之事。而一方面又能研究耶穌生平。則可使凡爲求道之學生。於自己生活中。得有基督教之真意義。蓋以真正之社會服務。足以提高其人格。并能使變爲實際。有價值之基督徒。此吾人所深信者也。

編輯本書之大意 各學校學生所已試行之社會服務其方法與資料本書無不一律採用更望讀者於此不但受已試行各節之感動而切實倣效之並於尙未經驗之事業上亦能爲後來者之前驅西方各國其學生之社會服務所顯之狀況與其所到之程度本書亦曾提及要之凡能有裨於社會服務者本書固一一纂輯不嫌其煩瑣也

社會服務之心理 著者作此書時有深信不疑一端卽中國今日之需要在於人人能無私己之心以服務於社會是已夫自古以來強陵弱衆暴寡之怪現象苟一檢社會歷史往往相續不絕經數千年而未已此種罪惡無道不平等之慘劇尤於中國國政民俗蘄求改良再造之時代爲不可幸免之事實欲防之於先則惟有生於現世之人及早能克除小己之私保存大公之念盡服務社會之天職如本書所列壯強有力者擁護柔弱通達有才者教導愚頑富饒有財者拯救貧窘豈非所謂中國今日之需要哉而誰能預備以應此不易得之時機舍有社會服務志願之學生焉能具茲英雄氣概豪俠心腸乎蓋此種社會服務乃出於仁愛之激發其眞價值視所犧牲之大小爲輕重則犧牲者固社會服務之眞心理也

社會服務之限止 所當注意者一切社會服務其最要之宗旨當使受助者發生自助之

原動力勿令恃有擔任之人在而彼不幸之遭遇因依人故轉將自卸其仔肩夫人之爲人皆當各卽其自有之力量以負自己之責任西國某名人之言曰「設有丐者向余求乞余卽如所求而與之此種施捨非惟無所改變於彼益足證實彼之自居爲何等故施捨與救濟兩事截然不同因救濟者能斷其束縛之鐵鏈施捨則更加之以數釘耳」今觀中國慈善事業之大缺點卽其手續不能令受者因以得成自助轉使安坐無爲而更求源源之接濟夫吾人之爲此服務固以仁愛爲起原而亦當求合乎軌度不致反滋弊竇故近世所有之善法與有系統以組織之辦理章程無一不宜採用也

社會服務之專門人才 依本書所言社會服務之各種而竭力做行之人人皆能成一專家但最要者如有學校中之一學生或多數學生選擇本書之一種以堅固忍耐之心做行而期可得實在之效果則其方法亦當有次序先宜詳細審察吾之家庭狀況學校狀況與在吾前之社會狀況有何種需要而後壹意研攷此需要之一問題雖多費時日亦所不惜研攷明晰然後實行如此方能有練成專家之望近日世界各種事業之趣向無事不須成專門例如業醫萬不能各科俱精倘欲優勝於人必擇一科而專之方能有成社會服務亦然以選擇一種寧專毋濫爲最重要之囑咐也

養成領袖之機會。中國今日有同一之缺憾。各種事業上無領袖是也。夫一國中非無學問高深之人所少者。有才幹而能辦事不自私而爲人所信服。此四要素卽領袖之資格也。社會服務者卽爲造成此種領袖之工場。設有學生於此。平日處心積慮。欲辦一貧兒學院。則（一）於其計劃之時。能使其心才擴張。（二）所見貧家困苦。怵心蒿日之餘。能發其憐恤之懷。（三）託人助理辦事之際。能成其有通力合作之才具。（四）當前必至之困難。能鼓舞其志向。堅強其膽力。（五）爲此一事而耗精神費日力。能擴充其犧牲之量。（六）既得效果後。則眼光愈覺清切。辦事愈有把握。能見有更大之服務在其後。（七）更事漸多。祈禱之價值。有能所會悟。此可爲造就大領袖之真秘訣矣。凡成領袖事業者。必不可少以上之經過。學生與其同校中人。發起此種工夫組織之誘導之將來。改造社會之基礎。不外是矣。當茲時局阡危之日。如得有大能力大思想大仁愛大信仰大犧牲者。出雲霓之望。固已久矣。而深願上帝之速爲我造成也。

凡爲學生無不願擔任社會服務者。而恒覺有無數之阻礙。與困難橫梗於心間。如初入時。必有因此事非常艱辛而遂致灰心者。則宜堅持到底。曰吾之爲此。將以應付今日不可缺之需求。此吾明知之。而何畏乎。且成大事業者。不能不屢經挫折。彼失敗錯誤。雖不能免。

恃吾之不希望而已。惟或有一種工夫已完全試驗而覺其竟無成效者，則棄而他圖。亦無不可。經驗爲吾人之良師，苟吾用其所有之能力，則能力自必加增。但選擇事業時，應取當世之需要，與異日之效果，先爲權衡，更與社會上或宗教界之領袖詳爲商酌，庶可期辦理最善而無虛耗之精力矣。

組織之方法 吾人對於社會服務，其第一問題，卽以何方法組織之是也。如通行之俱樂部等，自於社會服務中佔有位置，但本書於其組織之初步，未嘗以此爲必需。至若草定章程，選舉職員，亦爲入手辦法之最易者。惟其是否於初步時有裨收效，尙在可疑之列。耳。反言之，此等例有之事，於個人獨立奉行其服務者，轉有阻礙。然則最有效驗之方法，大抵由學生之同志者，一小隊，四五人至十人，先爲研習聖經之結合，或與聞於學校中其他事業。則成事也，當不難而尤善者，在能表明其宗旨略謂：吾人結合團體之故有三：（一）調查研究社會之狀況；（二）擔任一種之社會服務；（三）開發公衆之思想，勉勵其有種種改良。此卽社會服務之要義也。

欲實行此種工夫，其聯絡之機關，莫善於用基督教學校青年會。每一學校青年會，宜組成社會服務委員會，每學期至少聚集一次，作團體之進行。卽所以導引全校學生作社會服

務之大奮興也。於未舉此大奮興以前，必須注意者，即以社會教育之知識灌輸於同學之心目中，使能深明扶助社會之性質與關係。於是集合全體學生，而有此大奮興之盛集。使凡志願於社會服務者，一一簽名焉。要之此事並不甚難，而使各學生於簽名之後，能真實奉行與其一切善後事宜，則非委員會之委員有熱心毅力以辦理之，恐不能有若何之功效也。

較組織方法更有緊要之一端，即學校中之教習與老成之領袖如何指導及輔助，而使有益於從事社會服務之學生。無論團體與個人也。穆德博士前在中國曾作「如何能加增領袖」之演說，所列舉方法之最要者，即凡為領袖必能博採衆議是也。蓋領袖以和合衆人之意見為主，則學生之每行一事，宜得人而商酌之誠辦法中之必不可少者也。

中國各地情形彼此不甚相同，如欲指定一完善之機關，可為各處通行之標準者，勢必有所不能。惟於舉辦之際，有關全體者，則不妨借用本地之教育會有基督教城市青年會者，則機關之設尤易。因其有提倡之勢力，並可搜集各種成績之報告及通知各項詢問事件，均足使人於公衆利益上發生其注意與趣味也。

學生社會服務之研究

美國韓慕儒著

第一章 提倡教育

聖經引證

凡稱我爲主歟主歟者。未必皆進天國。祇有聽從吾父之旨意者。方能進焉。是時有多數人謂我曰。主歟主歟。我豈不奉汝之名而預言奉汝之名而逐魔。奉汝之名而行奇迹乎。吾將謂之曰。吾不識汝。爾等作惡之人。其遠離我。

凡聞我言而遵行者。譬若智者。建屋於石。雨衝水擊風飄而不傾倒。因所築之基。乃磐石也。

觀其果而知其人。嘉樹不能結惡果。惡樹之不能結嘉果。亦同此意。

多與之者取回亦多。受託多者償還之日亦多。

凡不負十字架而從我者。不能爲我之門徒也。

引端

教育之目的。斯賓塞有言曰。教育者。人生完全生活之預備也。此言之解釋。就國家教育制度而論。固無不合。但吾人觀於中國。今日多數失於教育。少年之現象。不得不謂中國今

日教育之缺陷在乎未嘗預備一般後起之人使之發達極速有以支配最近之新生活而已故今日新教育制度中宜立此爲最高尙之標準而竭力推廣之俾能容納大多數之人民於其中誠爲吾人所深盼者惜此事決非容易辦到卽今日以後中國一切境遇與事故皆能順適而得手然而欲實行教育普及之希望亦非一朝一夕短促之時間所能成卽就經濟而論此問題已非常困難以美國言之。一九零四年公立學校之學生等於全國人口百分之二十又十分之一而所需之經費已達三萬七千三百三十萬六千二百二十七金圓可謂鉅矣。

解決之助力 欲使公衆皆由教育而得一定之利益先須耗費無數之財力與光陰斯固然矣。但由今日所有學生言之彼等已受社會之大恩爲得有教育之人如能實力奉行社會服務之工夫以教育城鎮鄉村不幸失教之兒童必獲最大之效果故凡爲學生者當知彼今所有之日力能以之全用於讀書實屬大有幸福應不忘同國之中尙有無數年少如我或較幼於我者其資賦之優亦未見獨遜然爲境遇所困無承受教育之機會不得不作一無知無識之人固若何之可憐也。夫教育普及之呼聲今已鼓動全國讀本書者恐亦多提倡教育最爲熱心之人物竊謂各學校之學生苟能移其對於教育部發表意見之空譚

而實。際。擔。任。義。務。教。育。於。其。家。庭。於。其。鄉。里。開。設。半。日。學。堂。夜。學。堂。職。業。學。堂。以。及。其。他。種。種。務。以。其。自。己。所。得。之。教。育。上。利。益。分。與。他。人。此。種。服。務。吾。知。其。於。教。育。普。及。方。爲。有。真。正。之。供。獻。也。

教育上社會服務之模範

日學堂與夜學堂 近來各學校學生已自覺其責任而創辦各種學堂以扶助無力受學之人者頗有所聞此最可欣幸之事也如東吳大學學生所辦之惠寒小學已有貧苦子弟五十人所有教科皆大學學生二十三人於停課後由四時至六時親往擔任來學者不收學費嗣因經濟缺乏特開演說會募得銀一百八十圓以作該小學學生所用課本及他種必需教育品之用該小學發達極速而學生對此之熱心亦繼長增高又於暑假內特別籌捐擬以建造合宜房屋應付常年經費該小學中計聘定教習一員爲有給職同時各學生皆以義務教授且助之管理焉

北京清華學校有學生六七人受本校學校青年會之導引犧牲其大部分之時間教授村塾蒙師八人及貧家子女五十九人該校之校長對於此舉大爲贊成特於校中騰出一室以備應用計其教授分爲兩班每星期上課一次自開學至閉學未嘗間斷另有體操運動

之屬。亦每星期一次。又清華別有學生一組。創設校役學堂。計受學者三十餘人。每星期以兩小時教授。其學年之長短。與本校同。教課由本組中人輪流擔任。在學生所費之時光有限。而校役得之。則莫大之利賴焉。故到課者極顯其歡然踴躍之忱云。

上海聖約翰大學。爲全國學校之冠。其學校青年會。於一八九七年創辦小學。來學者初僅十六人。一九一二年。增至四十二人。初年所用經費。計銀一百零七圓。一九一二年。則增至二百三十九圓。又於一九一一年設一初等小學校。來學者九十四人。大學學生盡義務作教習者二十八人。全年所需經費。計銀七千四百十三圓。收入學費。六千四百四十四圓。此初等小學。近年益加發達。來學之數。增至一百餘人。一切皆能自立。惟有大學學生二十人。擔任義務教務而已。又設有免費學額。以扶助貧家好學子弟。又於近村設立日學堂一所。每年經費二百圓。學生四十人。皆該校學校青年會之所提倡而辦理者也。

北京海關學校。有熱心學生數人。得夏令青年會之感動。創設夜學堂於校中。以教授其校役。計共七十人。每星期上課五次。每次二小時。課以算學地理歷史國文及衛生等。其教授皆由學生擔任。一人每星期約二小時。頃據其報告。知近日狀況甚佳。每夜到班之中數。有五十一人云。

廣州嶺南學校之學生亦爲附近貧家子弟。開辦小學。來學者約一百人。其辦理方法。皆井井有條。故成績頗爲優美。蓋以此等困苦之兒童性質較難變化。苟非辦理得宜。何以能使每日到班秩序整飭。毫無擾亂之景象乎。

福州青年會日館學生。亦開辦貧兒小學一所。不獨免費。且遇無力購書者。所需用之課本亦由募款中購贈。

天津南開學校學生。於暑假時期。特開露天學校。教授貧苦子弟。已有兩年。本年成績極佳。故近日決議全校學生。各出捐款。延聘有給職之教習一員。以便終年辦理。其擔任義務之學生。仍一例繼續進行。

各處學校學生。亦有以稍狹之規模。盡其服務之誠意者。則僅設夜館。以教授鄰近之貧兒。賃借尋常私宅中房屋一間。已足敷用。如近年北方著名某學校。其初亦起點於某私宅中。迨設立有年。漸次發達。而後建成一大學校。可明證也。此等夜學課程甚簡。能與教授上有閱歷之人。一爲商榷。卽能訂立而成。效則頗大也。

此外有某學校。亦設夜館以教校役。而各校役中。皆於習字一道。頗有進步。

一學生所成之事業。天津某學校。有某學生畢業回鄉。重與鄉中之舊友相周旋。覺此諸

友。皆。家。世。甚。爲。高。華。而。知。識。則。極。卑。劣。飽。食。終。日。無。所。用。心。又。至。可。憫。於。是。大。有。感。觸。謂。我。與。彼。儕。等。耳。我。已。得。受。教。育。之。大。幸。福。彼。則。缺。陷。莫。補。竟。無。以。爲。立。身。之。基。礎。豈。忍。坐。視。哉。乃。依。天。津。教。育。局。所。定。課。程。表。於。本。鄉。開。辦。學。堂。一。所。每。星。期。授。課。六。次。凡。繼。續。者。數。月。皆。由。彼。一。人。擔。任。不。辭。勞。瘁。而。所。教。者。卽。其。故。友。十。人。也。著。者。嘗。親。往。見。之。每。晨。八。時。上。課。以。四。小。時。之。時。間。講。讀。中。間。以。體。操。亦。爲。課。程。中。重。要。之。一。種。著。者。於。此。乃。歎。社。會。服。務。之。有。真。價。值。能。使。失。學。之。輩。終。得。遂。其。求。學。之。志。又。使。義。務。教。員。於。服。務。辛。苦。之。中。得。其。天。良。上。之。大。快。樂。也。

該學生又常感動其父。俾於市街間開演說堂一所。通常演說外。兼有戲劇一種。以村童扮演之。教授者卽該學生。不但自編脚本。亦教以演法。其結果。則使演劇之村童中。有一人。信仰基督教。可謂有成效者矣。夫辦事不必無阻力。此誠不能諱言者。而該學生能以敏妙之手段。應付之。故一時人皆爲感動。卽其父亦大加贊成。於是其所作工夫。先有直接之效果。卽其全家亦竟爲全村教育之中心點矣。至於所設小學。來學者計百人。後又組織宗教研究班。使村中最有思想之人。集於一處。特由天津延請名人演說。并與之譚話。其服務社會之心。可謂切矣。聞現又立志爲播道事業。正在預備中云。

對於村學之服務 天津官立學校某學生於暑學期內在本鄉之村立小學中參觀見其教員之知識與精神俱嫌不足卽其道德上亦不能爲學生之表率因此種教員積習大半費其光陰於賭博之中也乃細加調查以其所得報告於本鄉之首董首董見之大爲震驚將各村小學之教員概行辭退舉某學生爲學務長令有全權以聘定較有資格之教習學風爲之不變。

辦理教育之普通規則

現有之機會 觀於以上種種事實吾人以爲現代之學生於提倡教育一事頗有最大之價值就歷來之成效言之可斷定學生對於提倡教育事業不負責任之時代已過去中國向來不讀書之人甚多而今則自覺缺乏教育之人爲數日增雖云各城鄉之初等小學屢經添設然因求學之人數過多不能兼容故凡中學及高等學以上之學生得有新機會於自己求學之外可擔任一會的教育上之服務

日館與夜館之開辦 開辦日館與夜館爲提倡教育之善法此已歷試而程效不爽者若類乎此之學校供貧家子弟之求學大約不日可以大增辦學者可按其所經驗改良此等學堂之方法與規模上文所舉爲已有成效者其餘尙多失敗或不甚發達者此非創辦者

之無熱心。乃因無完善之計劃。而辦理未得其法耳。吾人果有志於開辦學堂。推廣教育乎。必須就教於老成。有見識之人。得其助力。相與規劃。措理此雖易於遷延。時日而要可免去。將來之失敗。因開辦學堂。非僅爲目前計。亦將預定明年之勝算也。

進行之計劃。於學堂未組織之前。先就學堂附近各地。與夫社會所需要者。詳加考察。因他處學堂之善法。著有成效者。未必卽適用於此處。故宜詳知所從事之工場。屬於何等。宜先爲一表。詳列本學堂所得爲何種學生。或傭兒。或貧兒。或工商界之子弟。或富貴人之子弟。故學堂地點問題。亦當極爲注意。或於本校中有餘屋。以開辦乎。或於校外借屋。以爲之乎。校址既定於房屋之暖氣光線諸事。俱宜顧及。更有最困難而重要者。卽常年經費。恐此等學堂。必須有一教務長。責任以全校出納之預算。又如課本書及各種用品。在在需費。故最能持久之學堂。必須有經濟之後盾。辦學者費精神。費光陰。求有贊成。而願捐助者。自爲最要之事。其法不一。或由學生任捐。或由校誼會。或分投勸捐。或學生之父兄。願爲捐助。皆可所訂課程。應適合於來學者之需求。尋常初等小學課程表。亦可採用。至於運動遊戲。應有定時。爲教育上重要之一部分。或宜設日館。或宜設夜館。應依各地之情形而定。若開課時間。求宜便利於教習與來學者。

貧兒學堂 由以上所論可知學生所創辦之學堂有數種如母校在城中則附近貧兒不虞其缺少然欲得學生每日到班而勤於誦讀則其事甚難此須於設學之初加以限制凡父兄能嚴令其子弟到學者方得收錄若能採用特別獎勵之法必能使來學者漸見踴躍如分授證券於學子凡常到者與以獎賞且於未開辦之前宜多得認定時間之義務教員如若不能則每星期上課之時日宜令減少俟義務教員既多而後加增頗有因義務教員不多上課時間不減以致失敗者故擔任義務教授之事每星期不過一小時或二小時方合此種種計劃宜從恒久方面著想不可恃一時血氣之勇如長距離之賽跑初舉足時不可過密方不致以後之難乎爲繼也倘經濟充足必宜聘定有俸給之教員更須注意者學生於自己課程已覺忙碌教授時不能延長則須聘定教員能完全注意於管理上頗能補義務教授之不足也且凡擔任義務教員者宜常川到課又另舉委辦一班值有不能上課之人爲之代庖總不使有一日之間斷

自立模型學堂 據調查所得間有數處可設立完全自立及半自立之學堂但所定學費宜量來學者之力不可過昂此種學堂每日上課時間必視他種學堂爲多其聘定之教習所當預期訂明者上課時間以下午自二時或三時或六時起爲宜至班次排列時義種教

員。須。於。四。時。上。課。此。種。學。堂。之。成。敗。視。來。學。者。能。否。擔。任。學。費。亦。視。辦。理。方。法。之。善。否。耳。僕。役。學。堂。母。校。教。習。或。職。員。許。爲。協。助。則。開。辦。僕。役。學。堂。事。固。甚。易。惟。上。課。時。間。不。宜。過。多。使。學。生。多。費。光。陰。固。屬。不。宜。而。僕。役。各。有。職。務。亦。須。於。暇。時。方。能。爲。之。也。

暑假學堂 於夏季內更可發起簡單之學堂在草地或空場上聚兒童一班以一二小時教授之此種學堂不必有課本書及他教授物但令能識字若干可矣識字而外更可講論道德及禮貌並教以詛咒之語不可出口於上課時更要其手面清潔不可污穢此外更以淺近衛生教之同時可指示方鍼令如何用自養自助之法改良其生活狀況夫聚集活潑跳躍之學生能於一二小時中靜坐以聽教訓事屬甚難惟能於結末用最善之遊戲法以相誘引似或可能(見後文休養條)倘教習欲得永久之效果宜於已得兒童注意後更爲繼續不絕若暑假滿期卽已停息則極佳之功夫亦復虛擲反言之倘於母校開學期內仍能廢續前功則於培成品德啟牖知識造就良善之國民資格皆能收極善之效果歐西有一種輔掖兒童之機關名之曰長兄會大抵會中少年皆擔任長兄之責輔掖較幼之兒童人數自人至數人不一等以補家庭教育之不足長兄二字實暑假學堂適當之名號也

學校中出版事業 中國各學校有學生之季報與月報者教會學校最多官校次之此種